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媒体新闻的会计师意见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市场红周刊于 2016 年 4 月 9 日刊登了《中钢天源采购数据存疑涉嫌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文章，对贵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材料内容提出了疑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就文章中提到的疑问发表如下意见和进一步说明：

问题 5、原文：“最后再来看收购标的的经营数据，也同样存在很大问题。根据收购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中钢制品院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前 8 个月中，向排名前五位的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14832.64 万元、15584.84 万元和 8686.67 万元。需要注意的是，这仅仅是中钢制品院向排名前五位的供应商采购金额，由此推算该公司的全部采购总额应当会更高。在收购报告书中，公司并未披露中钢制品院向前五位的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比重，但却披露了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8.85%、49.96%和 50.51%。

根据中钢制品院的审计报告数据来看，用于核算采购项目资金支出的会计科目是现金流量表中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在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前 8 个月的发生金额却分别仅为 9934.96 万元、10575.81 万元和 5133.88 万元。这与该公司的采购数据相比，

远不比向排名前五位的供应商采购金额高，也就是说中钢制品院在过往年度中实际支出的采购资金金额，相比其采购规模少了很多。在正常的会计核算逻辑下，这势必会导致该公司的应付款项余额出现明显的增加，但是从该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数据来看，“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科目余额在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8月末的合计余额分别为9311.87万元、3175.51万元和5817.78万元，并不存在持续的、较大金额的应付款项余额增加。这岂不是很奇怪的数据表现？一方面是针对巨额采购没有实际支付采购款，另一方面则从资产负债数据变化来看，也无需在以后年度进行支付，难道中钢制品院3年累计下来多达亿元的采购是“免费的午餐”？这实在令人难以置信，很令人怀疑其采购数据当中存在很大问题。”

中钢制品院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大量用票据进行业务结算的情况，将收到的票据背书转让给材料供应商以支付采购款项，现金流量表中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不包括通过票据背书转让支付的采购材料款项，仅含中钢制品院通过银行存款等方式支付的材料款项等。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8月末并不存在持续的、较大金额的应付款项余额增加也是因为票据背书转让支付材料采购款项所致。中钢制品院两年一期采购支付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采购商品背书票据	6,762万元	16,656万元	12,720万元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媒体新闻的会计师意见》之盖章页）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4月12日

